附件1：

**2018年秋季学期教育系统“专变电维保服务”采购项目需求**

为进一步规范各学校安全用电工作，保障各学校的日常用电可靠性，防范发生电气火灾事故，现我局决定对下属各学校（含幼儿园，下同）的专用变压器及高低压电气设备进行维护托管，面向社会征集供应商，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响应。

一、项目范围

对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下属29家学校的电气设备（高压柜、低压柜及变压器）进行维护保养，具体电气设备数量见附件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1、定期巡检：每月一次，每月出具巡检情况报告。

2、学期大检：学期初对各校区配电房内高压设备进行一次大检，大检内容包括高压设备的预防性试验和维护保养，具体停电时间由校方确定协调，完成后出具试验报告及维护建议。

三、服务时间

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，合计5个月。

四、投标限价

投标报价上限：49万元,超过投标上限价为无效标。

五、供应商资质要求

1、投标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。

2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分包、转包。

3、具有输变电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。

4、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及派出机构颁发的三级及以上承装类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。

5、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6、具有高低压电气设备维护保养业绩（提供合同扫描件）。

六、投标书资料要求

1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身份证复印件；如委托投标，还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2、投标人情况，需提供企业《营业执照》、《资质证书》、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》、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或供电局认可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明复印件；

3、高低压电气设备维护保养业绩（提供合同复印件）；

4、维护人员需持南方电网高压进网作业证或电工上岗操作证，并填写附件3《拟投入人员配备情况表》；

5、项目报价，按招标人提供的各学校电气设备清单（见附件2）自主报价；

以上材料均双面打印并需加盖企业公章。